

证券代码：835208

证券简称：维尼健康

主办券商：新时代证券

维尼健康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关联方刘芳女士为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，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 2020 年 5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刘春静、刘芳、侯亚林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导致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，该关联交易议案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刘芳

住所：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文锦中路教育新村 85 号 103

关联关系：刘芳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。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刘春静与刘芳系姐妹关系，董事、副总经理侯亚林与刘春静系夫妻关系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刘芳女士以自有资金无偿无息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未收取任何费用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2020年5月19日，刘芳女士无偿无息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1,000,000元，用于公司资金周转。

2020年6月30日之前，刘芳女士拟无偿无息向公司继续提供财务资助合计不超过8,000,000元，均用于公司资金周转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此次关联交易是为了解决公司临时的资金需求，有助于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，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利的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维尼健康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维尼健康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

董事会

2020年5月20日